



明富金属

NEEQ : 837773

桂林明富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GUILIN MINGFU METAL CO.,LTD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或www. neeq. 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王晓娇
职务	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
电话	13977381998
传真	0773-3681069
电子邮箱	mfwxj@163.com
公司网址	www. glmf. net. cn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临桂县临桂镇秧塘工业园4号标准厂房一栋 541199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29,846,398.47	26,721,305.47	11.7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7,441,948.39	15,490,763.25	12.60%
营业收入	13,927,630.90	18,041,903.93	-22.8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,951,185.14	1,157,669.00	68.54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,281,370.87	312,449.66	310.10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5,556,553.62	9,199,368.17	-160.4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1.85%	7.76%	-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5	0.09	66.67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5	0.09	66.6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34	1.19	12.61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-	-	3,250,000	3,250,000	25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-	-	2,600,000	2,600,000	20.0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650,000	650,000	5.00%
	核心员工	-	-	-	-	0.00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3,000,000	100.00%	-3,250,000	9,750,000	75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0,400,000	80.00%	-2,600,000	7,800,000	60.0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,600,000	20.00%	-650,000	1,950,000	15.00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总股本		13,000,000	-	0	13,0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4			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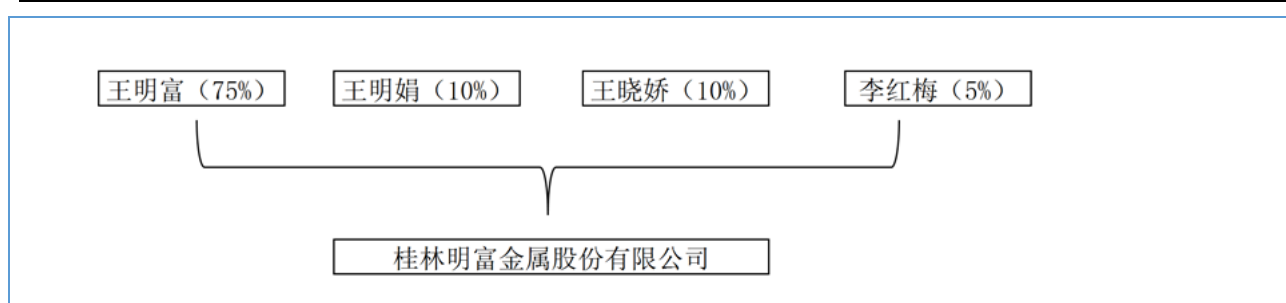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王明富	9,750,000	0	9,750,000	75.00%	7,312,500	2,437,500
2	王明娟	1,300,000	0	1,300,000	10.00%	975,000	325,000
3	王晓娇	1,300,000	0	1,300,000	10.00%	975,000	325,000
4	李红梅	650,000	0	650,000	5.00%	487,500	162,500
合计		13,000,000	0	13,000,000	100.00%	9,750,000	3,250,00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王明富与李红梅是夫妻关系；王明富与王明娟是兄妹关系；王明富与王晓娇是兄妹关系；王明娟与王晓娇是姐妹关系。除前述情况外，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公司股东王明富持有股份公司75%的股份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。股东李红梅持有股份公司5%的股份，王明富、李红梅二人合计持有股份公司80%的股份。同时王明富与李红梅系夫妻关系，根据二人签订的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，二人通过一致行动能够对股份公司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，并能够实际支配股份公司的经营决策；同时王明富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，李红梅任公司董事。因此，王明富和李红梅共同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1. 会计政策变更

(1) 2017年4月28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(财会【2017】13号)，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前期会计数据调整。

(2)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(财会【2017】15号)，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；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公告编号：2018-01619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前期会计数据调整。

(3) 2017年12月25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【2017】30号)，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。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前期会计数据调整。

2. 会计估计变更

无。

3.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无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□适用 √不适用